

裝

訂

線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
聯絡人：林家寬
聯絡電話：02-23431700#102
傳真：(02)33435126
電子信箱：ck.lin@bsmi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建築研究所防火實驗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經標一字第10910500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7037_10910500501-1. pdf)

主旨：為有效識別本局正字標記認可試驗室核發之正字標記產品檢驗報告，報告內容相關規定如說明，並自109年4月1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本局正字標記認可試驗室核發之正字標記產品檢驗報告，報告表頭必要資訊應包括試驗室名稱、地址、報告編號(或試樣號碼)及本局正字標記認可試驗室認可編號，另經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(TAF)認證取得本局認可者，TAF logo應標示於明顯處。
- 二、檢送報告參考範例如附件，如需電子檔請洽本案聯絡人(02-33435102，林家寬先生)。

正本：國立成功大學防火安全研究中心防火實驗室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防火實驗中心、台灣塗料工業同業公會研究發展檢驗室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測試實驗室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電氣安全實驗室、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光電與照明實驗室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光電測試實驗室、財團法人自行車暨健康科技工業研究發展中心檢測實驗室、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環境與可靠度實驗室、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高電力實驗室、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檢測及驗證部、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產品安全實驗室

副本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所屬各分局(均含附件)

電子2020版模範記



1090000834